



# “组合式”新政鼓励企业吸纳毕业生

我市出台三项新政给予中小微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就业补贴

本报11月23日讯 为进一步鼓励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近日,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青岛市财政局出台《关于落实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青人社字〔2022〕94号),明确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一次性职业介绍补贴、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扩岗补助等3项政策。

## 每名毕业生1000元 鼓励企业吸纳就业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我市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普通高校毕业生(毕业时间为2022年1—12月且取得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签订1年及以上劳动合同、办理就业登记并按规定至少为其缴纳职工社会保险费1个月。在补贴申领及审核期间,企业为其缴纳的职工社会保险费应处于在缴状态。同一名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参保信息只能由一户企业用于享受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与一次性扩岗补助、创业补贴带动就业部分不能重复享受。企业享受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不影响申领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补贴标准按照每招用1名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通过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全程网上办理,在“就业创业”模块点击“查看更多”——“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大学生就业”——“就业创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申领”,按系统提示填报相关信息。

## 给予人力资源机构职业介绍补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在我市注册登记、具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并在上年度年报审核通过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介绍毕业年度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到我市用人单位就业(不含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劳务派遣机构),并且签订1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办理就业登记、按规定缴纳职工社会保险费。每名毕业生的身份只能由一户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用于享受一次性职业介绍补贴,不能重复使用。

补贴标准按照每介绍1人300元的标准给予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一次性职业介绍补贴。符合条件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经办人可持身份证件,到用工单位注册地区(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申请办理。

## 每名毕业生1500元 给予企业扩岗补助

补贴范围和条件。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我市企业招用毕业年度普通高校毕业生(毕业时间为2022年1—12月且取得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就业登记并按规定至少为其缴纳失业保险费1个月。补贴申领及审核期间,企业为其缴纳的失业保险费应处于在缴状态,同一名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参保信息和身份只能由一户企业用于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一次性扩岗补助与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不能重复享受。企业享受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不影响申领一次性扩岗补助。

补贴标准按照每招用1名毕业年度普通高校毕业生1500元的标准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可采取“免申即享”与“自主申请”相结合的申请方式。一是“免申即享”方式。由部、省进行新参保人员与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身份信息比对,并将新增参保人员毕业年度普通高校毕业生名单推送至我市参保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审核。各区(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通过数据比对核验申领条件,审核无误后,将一次性扩岗补助资金拨付至企业。二是“自主申请”方式。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以主动申请,登录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在“就业创业”模块点击“查看更多”——“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单位招用”——“一次性扩岗补助”,按系统提示填报相关信息。各区(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在收到企业申请审核无误后向企业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另外,劳务派遣企业仅适用“自主申请”方式,根据其自用职工和派遣到企业的职工总数申领,需提供招用高校毕业生花名册(姓名、身份证号、毕业时间、劳动合同起止时间、联系电话)、派遣协议、派遣企业与用工企业就一次性扩岗补助分配达成的协议等。

据了解,三项补贴申请期限截至2023年1月31日。政策实施期间,如国家、省有关政策规定调整,按照国家、省政策规定执行。详情可登录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http://hrss.qingdao.gov.cn/>)进行查询,也可拨打青岛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生服务热线12333进行政策咨询。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高静文)

我市发布雏鹰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 到2025年新培育“雏鹰企业”1000家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青岛制造赋能。

本报11月23日讯 23日上午,市政府新闻办召开发布会,发布青岛市雏鹰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雏鹰企业的培育认定工作是今年青岛的一项创新性工作,今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支持创新型企业发展,培育一批雏鹰企业、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其中培育雏鹰企业300家以上。

雏鹰企业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在产品、服务、技术、业态、模式、组织等方面取得突破,得到市场认可,

具有一定规模盈利预期,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市民营经济局于今年6月份牵头印发《青岛市加快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5年)》。方案将完善梯度培育路径机制设为重点任务目标,计划到2025年新培育认定雏鹰企业1000家左右,新培育争创瞪羚企业150家左右、独角兽企业8家左右,逐步构建起“雏鹰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优质中小企业孵化育强体系,形成全市优质中小企业蓬勃涌现的发展新格局。为规范雏鹰企业培育认定工作,市民营经济局牵头制定了《青岛市雏鹰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明确了雏鹰企业申报条件、委托评审、认定公示和培育支持等内容,并于今年首次启动了雏鹰企业培育认定工作。

与以往“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体系不同的是,《青岛市雏鹰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培育企业的范围由之前单一的制造业企业增加到全产业中小企业,重点倾向于具有高成长性的“四新经济”企业。《管理办法》的实施,将积极助推解决我市“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的问题,有效推动全市“专精特新”企业发展速度、数量和质量的有力提升。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薛飞)

## 加强资源共享 推进成果互通

胶东经济圈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企业名录库建成使用

发展提供更多技能人才支撑和保障将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围绕发挥胶东经济圈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企业名录库作用,胶东五市联合发布了《胶东经济圈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工作指南》,在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备案、组织实施等方面率先实现了标准化、一体化。同时依托山东港口集团,组织青岛港、日照港、烟台港、渤海湾港等共同参加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山东港口第四届职业技能大赛。此次大赛是山东港口集团成立以来赛事规模最大、竞赛项目最多、参与范围最广的技能大赛,817名选手围绕29个竞赛项目展开激烈的角逐。通过竞赛,来自胶东五市的高技能人才互相交流学习、切磋技艺、共同进步,同时也为胶东五市同产业、同行业企业开展联合技能竞赛开创了先河。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高静文)

## 提升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质效

本报11月23日讯 为强化排污许可证后管理,督促排污单位落实按证排污主体责任,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李沧分局以实现排污许可“双百”目标为抓手,扎实开展排污许可质量、执行报告审核以及现场核实工作,全力提升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质效。

聚焦23个重点行业,列出企业名单,制定任务书、明确时间表,严格按照审核要求和工作进度,对持证企业管理类别、主要排放口、污染物排放标准及限值、许可量控制因子等内容进行审核把关,对核查出的问题及时反馈企业整改,并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进行“一对一”指导,助力企业整改到位。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徐美中)

## 提升环评审批效能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11月23日讯 环评是约束项目与规划环境准入的法治保障,在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李沧分局持续推进环评领域“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环评服务效能,强化服务群众力度,助力全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该局对注册登记地在李沧区的6家环评机构开展现场帮扶指导,推动环评机构规范化管理,提升环评文件编制质量。对发现的问题当场提出整改要求,并在后期进行复查。创新审批模式,灵活采取电话、微信、qq等方式,疫情期间开通“云审核”通道,推行“不接触”办理、“不见面”审批,做到防疫不延时、审批不减速,大大提升了服务群众满意度。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徐美中)

## 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李沧走在前

本报11月23日讯 市生态环境局李沧分局高度重视科技手段应用,作为全市非道路移动机械定位管理系统安装工作试点单位,积极探索,全力推进,实现此项工作率先启动、率先完成、率先验收。

该局积极申报全市试点,最终确定方案为:建设一套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系统,可实时采集管控装置的传感器数据,结合高精度卫星定位数据,通过网络对非道路移动机械的位置信息进行管理,并通过远程断电来实现对车辆的管控,满足对燃油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监管需求。该局将此项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之一,积极对接安装单位,按期完成30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位置信息监控设备安装及平台搭建。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 记者 徐美中)